

第三十八篇 羅馬五至八章裡的生命與死亡

我們可稱羅馬五至八章為聖經的核仁，其中有兩個關鍵辭重複使用，就是生命與死亡。在創世記二章，生命由生命樹代表，死亡由善惡知識樹代表。（9。）善惡知識樹的結果，實際上不是知識，乃是死亡。所以，我們可稱這兩棵樹為生命樹與死亡樹。

善、惡、知識

死亡樹非常狡猾。雖然牠帶來死亡，但牠不稱為死亡樹，乃稱為善惡知識樹。與這棵樹有關的有三件事：善、惡、知識。我們都寶貴善和知識，但不喜歡惡。我們認為善與惡是兩個不同類別的東西。然而，聖經裡對善與惡的觀念不是這樣；聖經將善與惡放在同一類。這指明我們該注意生命，不該注意善或惡。照著創世記二章，善和知識與惡相題並論。牠們屬於一個家庭，乃是一同作工以帶進死亡的三『姊妹』；死亡當然與生命相對。

生命線與死亡線

有些基督徒說，我們不該再關切創世記二章所說的生命樹與知識樹。但見於創世記的項目，多半是在聖經別處得著發展的屬靈真理的種子，我們不該忽略牠們。創世記二章有生命的種子與死亡的種子。但在啟示錄末了，我們看見這些種子的終極完成。死，最後的仇敵，被扔在火湖裡。（二十14。）生命在新耶路撒冷裡洋溢，因為在那裡我們看見生命水的河，有生命樹長在其中。（二二1~2。）新耶路撒冷從中心到圓周是生命的城。撒在聖經開頭的生命種子，終極完成於生命的收成；而死亡的種子終極完成於死亡的收成。因為生命與死亡的種子在全本聖經裡生長，我們就能在聖經裡追溯生命線與死亡線。在本篇信息中，我們要來看在羅馬五至八章裡出現的這兩條線。

創世記二章有一個三角關係，牽涉到神、人和撒但。在這章裡，人面臨兩個源頭：神這生命的源頭，與撒但這死亡的源頭。羅馬五至八章有這三角關係的繼續。至終，這三角關係會有兩個終極的結果。消極的事物要隨著死亡被掃進火湖裡，但積極的事物要隨著那些蒙了救贖的人流進活水的城裡。今天我們都朝著這終極總結前進，信徒向著新耶路撒冷，不信者向著火湖。許多基督徒在每天的經歷中，一腳在生命線上，另一腳在死亡線上。另有的基督徒則在二者之間游移不定。可能昨天你在死亡線上，但今天因著主的憐憫和恩典，你又在生命線上。

生命作王與死亡作王

現在讓我們從羅馬五至八章追溯這兩條線。五章十二節說，『這就如罪是藉著一人入了世界，死又是藉著罪來的，於是死就遍及眾人，因為眾人都犯了罪。』這裡我們看見罪和死的進入。十四節說，『從亞當到摩西，死就作了王。』在這兩節裡，我們看見死亡線。在十七節我們看見生命線：『若因一人的過犯，死就藉著這一人作了王，那些受洋溢之恩，並洋溢之義恩賜的，就更要藉著耶穌基督一人，在生命中作王了。』在二十一節保羅宣告：『使罪怎樣在死中作王，恩典也照樣藉著義作王，叫人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永遠的生命。』罪帶進了死，但恩典藉著義帶進生命。所以，在五章裡我們看見死作王，以及生命帶著恩典作王。

生命的新樣

六章四節說，『好叫我們在生命的新樣中生活行動。』我們不該留在死的作王之下，乃要在生命的新樣中生活行動，並留在生命線上。下一節說，『我們若在祂死的樣式裡與祂聯合生長，也必要在祂復活的樣式裡與祂聯合生長。』我們在祂死的樣式裡，就是四節所題的浸裡，與祂聯合生長，也必要在祂復活的樣式裡，就是四節所題生命的新樣中，與祂聯合生長。在基督復活的樣式裡與祂聯合生長，就是在生

命的新樣中。然後十一節告訴我們，在基督耶穌裡，向罪當算自己是死的，向神卻當算自己是活的。這些經文指明，六章也有生命線與死亡線。

『這死』

現在我們來到七章，這是許多基督徒不甚喜歡的一章。這裡我們看不見生命，只看見殺害與死。十一節說，『因為罪藉著誠命得著機會，誘騙了我，並且藉著誠命殺了我。』罪是用律法作武器來殺我們的殺人者。這該警告我們不要轉向律法。我們若轉向律法，罪會起來，好像說，『真好，你轉向了律法！你正好給我絕佳的機會用律法殺你。』保羅是一個曾經這樣被殺的人，他在二十四節呼喊：『我是個苦惱的人！誰要救我脫離那屬這死的身體？』『這死』指罪藉著律法的武器所導致的死。

四重生命

我們從七章往前到八章時，發現在八章裡，主要的是生命，不是死亡。八章二節說，『因為生命之靈的律，在基督耶穌裡已經釋放了我，使我脫離了罪與死的律。』為著生命之靈的律，阿利路亞！十節繼續說，『但基督若在你們裡面，身體固然因罪是死的，靈卻因義是生命。』照著六節，我們的心思若置於靈，我們的心思也要成為生命。不但如此，賜生命的靈若住在我們裡面，就是安家在我們裡面，祂甚至會將神的生命分賜到我們必死的身體裡。（11。）所以，不但我們的靈和心思是生命，甚至我們必死的身體也能活過來。照著羅馬八章，我們這人的三部分，靈、魂、體，都能接受生命。我們的靈是生命，因為耶穌基督已進到我們的靈裡。我們的心思能成為生命，因為內住的基督正從我們的靈擴展到我們的心思裡。不但如此，神生命的擴展甚至會達到我們必死的身體，叫牠活過來。為著羅馬八章的生命讚美主！

正如我們所指出的，這章裡有四重生命：在神聖之靈裡的生命，在我們人靈裡的生命，在我們心思裡的生命，以及在我們必死身體裡的生命。雖然羅馬八章有這樣的四重生命，死卻還在。乃是到了啟示錄二十章，纔只有生命，沒有死。那時，死，最後的仇敵，要從人間被扔在火湖裡。所以，在新耶路撒冷裡將只有生命的元素，沒有死亡的元素。然而，今天我們裡面有生命的元素，也有死亡的元素。

在意生命

所有已婚的弟兄姊妹都知道，丈夫應當愛自己的妻子，妻子應當服從自己的丈夫。然而，在創世記二章，我們沒有讀到丈夫愛妻子，或妻子服從丈夫。不過，這樣的事乃是包括在十七節的『善』裡。丈夫愛妻子，或妻子服從丈夫，就是為善。反之，丈夫恨妻子，或妻子背叛丈夫，就是作惡。在聖經末了，我們又看見『生命』與『死亡』這些辭，而沒有看見『愛』與『服從』這些辭。所以，聖經的開頭和末了，創世記和啟示錄，都有生命與死亡。羅馬五至八章也是一樣。在這幾章裡，保羅沒有說到丈夫愛妻子，或妻子服從丈夫。他在別處說到這些事，但不在這裡。反之，在這幾章裡，他非常強調生命與死亡；他似乎不在意愛或恨，服從或背叛。

人可能非常愛人或服從，卻是死的。神在祂的經綸裡所在意的，主要不是我們的善或惡，服從或背叛；祂只在意我們是活的或死的。每個死了並埋葬在墳墓裡的妻子都是服從的；她絕不發表自己的意見。但神不要死的服從；祂渴望我們都是活的。這是在羅馬五至八章裡，保羅沒有說到服從或背叛，乃說到生命與死亡的原因。羅馬八章六節不是說，心思置於靈，就是服從；心思置於肉體，乃是背叛。保羅寫這段話，完全在神的靈裡，並在神的經綸裡；他不在意善或惡，只在意生命與死亡。

善與惡屬於知識樹，就是死亡樹。對與錯也屬於這棵樹。因此，我們不該關切對與錯，而該關切生命與死亡。在神的經綸裡，僅僅是善的並不穀。我們也許是善的，卻仍是死的。神的經綸需要我們在生命裡。我們可能對了，卻是死的；也可能錯了，卻是活的。幼稚園充滿吵鬧的男孩和女孩，但這些孩子非

常活。雖然幼稚園的孩子也許很吵鬧，有時候很頑皮，但我喜歡他們的情形過於墳墓的安靜和秩序。所有埋在墳墓裡的人都是合法且很有規律的，但他們是死的。你喜歡活的錯還是死的對？我寧願是活的。

我們靈裡的生命與我們肉體裡的死亡

從死亡遷到生命，或從生命遷到死亡，是很容易的。換句話說，不從一個範圍遷到另一個，是很困難的。例如，我們很容易就能打開電燈，正如我們很容易就能關上電燈一樣。死亡與生命也是一樣。我們能打開靈的開關而在生命裡，也能關上開關而在死亡裡。

電是生命之靈的絕佳例證。電是看不見的，人也無法徹底明白電。生命之靈也是一樣。我們要應用電，就必須先把電安裝在我們家裡，然後我們需要使用開關。感謝主，神聖的靈這屬天的電已安裝到我們的靈裡。無論我們感覺如何，那靈，就是神聖的電，以及開關，都在我們的靈裡。

生命在我們的靈裡，死亡在我們的肉體裡。亞當在園子裡的時候，生命樹與知識樹都在他外面。但今天這兩棵樹在我們裡面 - 生命樹在我們的靈裡，死亡樹在我們的肉體裡。在聖經裡，『肉體』這辭不但指我們敗壞的身體，也指我們整個墮落的人。為這緣故，聖經稱墮落的人為肉體。（羅三20。）

將我們的心思置於靈

羅馬八章六節說，『因為心思置於肉體，就是死；心思置於靈，乃是生命平安。』將我們的心思置於我們的所是，就是將牠置於肉體。將我們的心思置於肉體，意思不僅是將牠置於我們的身體；這意思是將牠置於我們這人，我們的己。例如，有人也許覺得自己已往很壞，現在他也許竭力為善。這是將心思置於肉體，置於無望的己。有些基督徒以為，他們若將心思置於屬世的娛樂，就是思念肉體。當然將心思置於這樣的事，就是將牠置於肉體。但這不是思念肉體唯一的路。甚至你定意愛妻子，這也是狡猾的將心思置於肉體。當我們受試探，要定意為善時，我們需要禱告：『主耶穌，憐憫我。離了你，我就不能作甚麼。』我們這樣禱告，就將我們的心思置於靈，不是置於我們可憐的己。

不但如此，我們不該將我們的心思置於將來可能發生的事。讓我們把將來交給主。假定亞伯拉罕蒙神呼召以後，求主告訴他第二天該往那裡去；主可能說，『亞伯拉罕，平平安安的享受我。將明天交給我。』今天安息在主裡，並將明天交給祂，就是將心思置於靈。

因為許多基督徒沒有看見這點，他們常常勸戒別人或勸告別人該作甚麼。這是鼓勵人將心思置於肉體，結果就是死。在我早期的職事中，我不但勸告別人，也勸戒自己。結果，我被殺死，別人也被殺死。

養成新的習慣

讚美主，生命的神在我們的靈裡！雖然我們也許知道這點，但我們仍需要學習如何憑著內住賜生命的靈而活。重要的不是我們有多少知識，乃是我們有多少憑著基督而活。

讓我告訴你一個有助於說明這點的故事。我年幼的時候，家鄉的人多半仍用油燈；那時沒有電。我作孩子的時候，常常清理燈，裝上油，然後點燈。甚至我們家裡安裝了電以後，我仍習慣用油燈。有時候我開始點燈，別人就笑我，然後題醒我只要使用開關。雖然新東西，電，安裝好了，我還不習慣使用牠。

在基督徒的生活裡，原則也是一樣。我們受培育、受訓練，要憑著自己而活。這是我們的習慣。甚至主耶穌安裝在我們裡面以後，我們依然習慣憑自己而活。然而，我們需要養成新的習慣，憑基督而活的習慣。因為許多得救的人沒有這新的習慣，所以羅馬七章是必需的。我們需要看見異象，基督這生命活在我們的靈裡。因為祂活在我們裡面，我們不但必須放下罪惡的事，也必須放下我們老舊的生活方式。我

們需要從憑自己而活轉到憑基督而活。這需要我們留在靈裡，並照著靈而行。

我們一失去與靈的接觸，就與生命隔絕，並且立刻在死亡裡；不需要等死亡進來。例如，我們一關上房間裡的燈，就在黑暗裡；不需要等黑暗進來。關上燈，就把我們擺在黑暗裡；照樣，與靈分開，就把我們帶到死亡裡。甚至薄薄一片絕緣體，也能切斷電流；同樣，甚至很小的事，也能使我們與靈裡的生命隔絕。因為我們在三角關係裡，牽涉到神在我們的靈裡是生命，以及撒但在我們的肉體裡是死亡，我們就需要養成留在靈裡的習慣。我們不該定意為善，我們只該轉向我們的靈，並且同那活著的一位留在那裡。這習慣不容易養成，但這習慣是可以養成的。

向罪是死的，向神是活的

羅馬六章十一節告訴我們，向罪當算自己是死的，向神當算自己是活的。然而，這事的經歷是在羅馬八章的靈裡。我們在靈裡與主同在，就自然向罪是死的，向神是活的。你若不在靈裡，而試著這樣算，就會發現你越算，就越在死裡。

我們看過，與靈隔絕就是在死裡。例如，你發脾氣，原因是在你與你的靈之間已經有某個絕緣體。不是你發脾氣，然後與靈隔絕；乃是你與靈隔絕，所以發脾氣。你的靈周圍若沒有絕緣體，就沒有消極的事物能勝過你。反之，在你靈裡神的生命會吞滅一切死亡。我們的經歷證實這點。當我們在靈裡，裡面神的生命就吞滅每樣消極的事物。但我們一絕了緣，因而與靈隔絕，我們就在死裡，甚至最小的問題也無法處理。

宇宙的戰爭

神的經綸不是善或惡、對或錯的事。不僅如此，神的經綸不是倫常的事。照著倫常的標準，我們該為善，不該作惡。然而，神的經綸全然是生命或死亡的事。在生命裡就是活出神，在死亡裡就是活出撒但。我們乃是戰場，神與撒但之間的宇宙戰爭，就在我們裡面猛烈進行。這戰爭的結果，乃斷定於我們將心思置於何處。我們若將心思置於己，因而與靈隔絕，撒但就得著地位。但我們若留在靈裡，並將心思置於靈，神就得著勝利。

這正是八章十三節裡所描繪的，那裡保羅說，『因為你們若照肉體活著，必要死；但你們若靠著那靈治死身體的行為，必要活著。』我們必須靠著內住的靈，治死舊人的行為。這樣作就是活著。讓我們為這點禱告，實行這點，並養成留在靈裡的習慣。我們越養成這習慣，就越要活著，且會離死亡越遠。